手語翻譯員進用注意事項

一、提供課堂手語翻譯服務之流程

- (一)學校應組成手語翻譯員聘用甄審小組。經評估聽覺障礙學生之溝通能力, 決定是否提供手語翻譯服務、與服務範圍(含翻譯科目)。此決定應列入 該生 IEP 或個別輔導計劃「相關專業服務」項目。
- (二) 手譯員需了解受助學生之 IEP (或個別輔導計劃),並為參與其 IEP 會議 (或個別輔導計劃)、與執行 IEP (或個別輔導計劃)之成員之一。在 IEP (或個別輔導計劃)會議中,手譯員得討論受助學生之學習進展,並提供 建議。
- (三) 手語翻譯員之進用,以學期內同一科目同一人翻譯為原則。
- (四)需同時具備下列1-3項資格,並經學校組成之手語翻譯員甄審小組審查通過。

二、手語翻譯員之任用資格:

- (一)手語流暢,具「手語翻譯」職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證照,或具「手語翻譯」職類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監評委員資格者(本項並依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61條規定辦理),或為啟聰學校以手語教學教師10年以上之任教經驗者,或經完成本部委託辦理教師在職進修手語培訓班(含初級、中級、高級、翻譯(一)、翻譯(二)、師資班等540小時)者。
- (二)大學畢業,學業表現佳,且就讀科系與所負責翻譯科目為相關科系,對學 科內容有相當知識者,或修有與所負責翻譯科目相當課程學分者」。
- (三)經錄取後應接受「認識特殊教育體系」及「身心障礙學生需求」等相關研習。
- (四) 需經學校組成之手語翻譯員甄審小組審查通過。
- *注意事項:(1)學校甄審小組應邀請手語翻譯之專業人員擔任。
 - (2)學生能力評量,應評估學生手語能力,並評核學生學習績效, 做為手語翻譯課業調整之依據。

三、手語翻譯員注意事項

(一)工作倫理

- 1. 工作態度佳、獨立、負責,遵守工作倫理。
- 2. 尊重聽障者隱私。
- 3. 準時到達、不遲到不早退。
- 4. 服務對象因故無法出席者,不必前往。
- 若有重要事故而無法到課時,除應提前告知服務對象與資源教室外,並應請其他手譯員代為翻譯。
- 6. 時時自我檢核。
- 苍守分際,忠實翻譯課堂上傳遞之內容,不額外加上個人意見——除非是 為改進與受助學生之溝通過程,否則不應將自己的意見加入課堂訊息中。
- 8. 選擇適合經驗或能力的學科,並事先準備教材內容。針對專有名詞之譯法, 於課前與受助學生討論。
- 9. 務必做到課前準備教材,並事先與受助學生商量好專有名詞之翻譯方式。

(二)職責

1. 第一堂課前應先向任課老師表明自己的身份、任務及服務對象學習需求與 障礙情形。告訴老師為何需要此服務,誰需要,及如何與資源教室聯絡。

- 2. 告訴任課老師手語翻譯服務只是協助教師達到教導聽障學生之一項工具, 可協助將其口語(聲音)轉換成手語(視覺),但仍有其協助範圍與限制。 如:
 - (1)手譯員通常需聽到一段完整話語後(至少一句)才會將語意以手語打 出來,因此在時間上會較老師的口語慢上幾秒。因而若老師授課時運 用其他視覺輔具(如簡報檔、投影片),請老師等候數秒再行翻頁, 以便留給手譯員翻譯的時間。
 - (2)當教師一邊講課一邊呈現其他視覺線索時(如邊講邊寫板書、邊講邊 做實驗),受助學生需同時處理手語與此視覺線索,往往需花費較多 時間。
 - (3)教師若讓學生邊聽邊看課本講義時,受助學生難以同時做到。
 - (4)課堂中討論時,若多人搶著發言,手譯員可能難以掌握所有發言內容、並及時將所有交換的訊息傳遞給受助學生。
- 3. 教師需知道下列事項
 - (1)哪一位學生哪一科需要手語翻譯、由誰負責翻譯等
 - (2)要多印一份講義,
 - (3)視聽教材的準備,
 - (4)課後可能會有提問,
 - (5)保留座位給手譯員
- 4. 能協助老師、班上同學與學生溝通
- 善用課餘時間,做進一步說明,或協助其身體、心理、情緒需求,並要求 受助者給予回饋。
- 6. 與資源教師、任課教師保持聯繫。
- 7. 學生有濫用服務或忽略服務之情形,隨時向資源教室報告。
- 8. 他人詢問有關事宜,能適當回應,或轉介相關資源。
- 9. 參與定期會議與研習活動。

(三)工作範圍

- 1. 課前準備教材一針對特殊詞彙進行準備, 並事先與受助學生商量好專有名詞之翻譯方式。
- 2. 事前接觸相關學生、任課教師、與資源教室輔導人員;
- 3. 課堂上專注聽講(或看手語);
- 4. 解析所聽或所看見之訊息內容;
- 5. 將教師所講內容(或受助學生所打出手語)以最適當方式忠實翻譯出。

(四)座位安排

- 1. 坐在聽障學生與教師之間,讓受助學生之視線可以輕鬆看見手譯員的手勢動作、教師、與教師呈現之視覺線索(如板書、螢幕)。
- 2. 坐在教室內不干擾他人, 角色好比聽障學生耳朵之延伸。
- 3. 視情形參與上課活動。

对提供手语翻譯服務者之服務前評估			
手譯員:			
電話: e-mail:			
評估者: 評估日期: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錄用 □審慎錄用 □不	錄用		
一、口語翻譯成手語	不夠專業	12345	專業
1. 手語清晰度	不清楚		清楚
2. 手語流暢度	不適當		適當
3. 具臉部表情	不適當		適當
4. 盡可能以完整語句敘述	不適當		適當
5. 處理時間不延宕過久(2秒內)	不適當		適當
6. 能重點強調	不清楚		清楚
7. 清晰易懂	不詳盡		詳盡
8. 專有名詞之翻譯	不適當		適當
9. 專有名詞或較難懂的語彙會特別說明	不清楚		清楚
10. 能以口手語、書空等他法表示無適當 =	手 不適當		適當
語詞彙者			
11. 能協助老師、班上同學與學生溝通	不足		適當
12指出不同說話者	不清楚		清楚
二、手語翻譯成口語	不夠專業	12345	專業
1. 口語清晰度	不清楚		清楚
2. 口語流暢度	不適當		適當
3. 盡可能以完整語句敘述	不適當		適當
4. 不延宕過久(2秒內)	不適當		適當
5. 重點強調	不清楚		清楚
6. 組織、統整訊息	不詳盡		詳盡
7. 專有名詞之翻譯	不適當		適當
8. 指出不同說話者	不適當		適當
9. 能協助老師、班上同學與學生溝通	不足		適當
整體表現			
1. 需加強改善之處			
2. 評論 & 建議			_
3. 評分 □表現優異 □中等程	度以上	□滿意	□不滿意